

证券代码：002057

证券简称：中钢天源

公告编号：2020-026

中钢天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钢天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5月31日以电话及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通知全体董事于2020年6月2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会议由王文军先生主持。应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召集召开程序、议事内容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要求。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经认真讨论，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一）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参股公司贵州金瑞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参股公司贵州金瑞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原贵州铜仁金瑞锰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贵州金瑞”）因生产经营需要，拟向长沙矿冶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长沙矿冶院”）续借2亿元的贷款，为支持参股公司长远发展及项目建设，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情况下，公司拟按照股权比例26.5%向参股公司贵州金瑞借款2亿元提供担保，即担保金额为5300万元。贵州金瑞以资产抵押的担保方式为公司提供了反担保。

公司董事会认为，贵州金瑞为公司参股公司，公司持有其26.5%股权，本次为贵州金瑞提供担保，是为了满足贵州金瑞的日常经营需要，有利于贵州金瑞的经营发展。目前贵州金瑞经营情况稳定，信用状况良好，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之内，不存在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相违背的情况。贵州金瑞另一股东长沙矿冶院持有贵州金瑞73.5%股权，未按持股比例提供担保，鉴于长沙矿冶院系本次担保主债权2亿元贷款的借款人，我们认为本次担保公平、对等。贵州金瑞为公司承担的担保责任提供了反担保。我们同

意上述担保事项。

公司独立董事就上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本次担保对象贵州金瑞为公司参股公司，为其提供担保是为了满足参股公司的日常经营需要，有利于参股公司的经营发展同时参股公司贵州金瑞为公司承担的担保责任提供了反担保。贵州金瑞目前经营情况稳定，信用状况良好，风险可控，本次担保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相关议案的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表决程序合法有效。我们同意上述担保事项。

《关于为参股公司贵州金瑞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同时刊登在 2020 年 6 月 4 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上。

三、备查文件

- 1、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特此公告。

中钢天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六月四日